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为参股公司提供同比例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为参股公司提供同比例担保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事项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参股公司上海珑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珑睿信息”）拟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租赁和项目建设贷款。为支持其业务发展，珑睿信息全体股东拟按持股比例为珑睿信息前述融资租赁和贷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公司拟按对珑睿信息的持股比例为其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60,000万元，担保期限为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为顺利推进业务发展和经营需要，公司的参股公司上海普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珑信息”）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贷款期限为五年。应金融机构就贷款常规要求，普珑信息的全体股东方拟按持股比例为其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并提供银行存款作为担保保证金。公司拟按对普珑信息的持股比例为其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40,000万元，担保期限为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珑睿信息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上海珑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年01月28日

住所：上海市松江区荣乐东路301号

法定代表人：顾炯

注册资本：155,555.55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信息科技、智能科技、计算机科技、网络科技、通讯科技、机电科技、能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开发，计算机网络综合布线，大数据服务，云平台服务，云软件服务，云基础设施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通信设备、安防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机电产品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居民日常生活服务，自有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公司间接持有珑睿信息49.9%股权，普洛斯投资（上海）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持有珑睿信息50.1%股权。

3、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 | 2020年12月31日 |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3,132,399,678.65 | 3,058,173,974.79 |
| 负债总额 | 139,256,598.28 | 675,647,140.74 |
| 银行贷款 | - | - |
| 流动负债 | 139,256,598.28 | 175,777,980.74 |
| 净资产 | 2,993,143,080.37 | 2,382,526,834.05 |
| | 2020年1-12月 | 2021年1-9月 |
| 营业收入 | - | - |
| 利润总额 | -8,112,340.96 | -9,675,497.86 |
| 净利润 | -6,056,742.92 | -10,616,246.32 |

4、经查询，珑睿信息信用状况良好，非失信被执行人。

（二）普珑信息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上海普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04月19日

住所：上海市松江区鼎源路618弄1号29幢147室

法定代表人：顾炯

注册资本：500,0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信息科技、智能科技、计算机科技、网络科技、通讯科技、机电科技、能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云计算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销售；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增值电信除外）；云软件服务，云基础设施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开发，计算机网络综合布线；大数据服务（增值电信除外）；互联网数据服务（增值电信除外）；通信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软件开发；机械设备租赁；网络设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智能机器人的研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物联网技术服务；贸易经纪；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5G通信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公司间接持有普珑信息49.9%股权，普洛斯投资（上海）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持有普珑信息50.1%股权。

3、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 | 2020年12月31日 |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 | 8,098,595,888.53 |
| 负债总额 | - | 4,149,095,073.36 |
| 银行贷款 | - | 4,000,000,000.00 |
| 流动负债 | - | 149,095,073.36 |
| 净资产 | - | 3,949,500,815.17 |
| | 2020年1-12月 |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

| | | |
|------|---|----------------|
| 营业收入 | - | - |
| 利润总额 | - | -50,499,184.83 |
| 净利润 | - | -50,499,184.83 |

4、经查询，普珑信息信用状况良好，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一) 为珑睿信息融资租赁和项目建设贷款提供担保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3、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60,000万元；

4、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49.9%的债务，包括但不限于租金总额、违约金、手续费、租赁保证金、损害赔偿金、资金占用费/使用费及其他应付款项；

5、其他股东方担保情况：其他股东将按持股比例承担同等条件的担保。

公司及参股公司在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与金融机构、债权人等协商并确定担保事宜，具体的担保种类、方式、金额等以实际签署的相关文件为准。

(二) 为普珑信息贷款提供担保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及银行存款保证金担保；

2、担保期限：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或垫款届满之日后三年；

3、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40,000万元；

4、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49.9%的债务，包括债权人根据主合同向债务人发放的贷款本金及相应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

5、其他股东方担保情况：其他股东将按持股比例承担同等条件的担保。

公司及参股公司在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与金融机构、债权人等协商并确定担保事宜，具体的担保种类、方式、金额等以实际签署的相关文件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间接持有珑睿信息及普珑信息 49.9% 股权，本次担保事项系考虑到其经营建设及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其行业前景较好，经营情况正常，具备偿债能力，信用状况良好，且持有普珑信息及珑睿信息 50.1% 股权的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担保，担保行为公平对等。本次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其借款按照公司持股比例提供担保。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按持股比例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被担保对象的其他持股的股东亦提供同比例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之内。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同比例担保有利于参股公司更好地保证业务拓展，确保满足正常运作所需的资金需求，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担保风险可控，有利于公司的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32,500 万元，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26,266.9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91%；本次担保事项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432,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4.96%。其中，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全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2,50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40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8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

七、备查文件

- 1、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与本次担保相关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七日